

114 學年度第 6 次學務會議 紀錄

時間：115 年 3 月 25 日 上午 10:30

地點：L803 會議室

主席：學務長

參加人員：教務長、總務長、各院院長、各(學系、中心)主任、圖資處處長、學務處各組組長及

學生代表(如簽到表)

紀錄：邱詩卉

主席：學務長

壹、主席報告：

貳、各組工作報告：

主席重點宣達：

- 一、近期學生涉及無照駕駛、攜帶未申報電子菸入境及遭詐騙等情形，請各單位主管協助加強宣導與提醒，學務處亦將持續透過多元管道辦理宣導事宜。
- 二、為落實宿舍外籍生垃圾分類及使用透明垃圾袋之規定，避免違規情形發生，請軍訓室於 3 月 30 日國際處辦理之安全宣導活動中，納入加強宣導重點。
- 三、敬請各系積極推薦並鼓勵優秀學生參選學生會正、副會長選舉，以促進學生自治組織健全發展。
- 四、4 月 28 日校園徵才博覽會為全校教學日，非停課日，請各系轉知授課教師配合將上課地點調整至活動中心，以利活動順利進行。
- 五、有關學校退場後之延續規劃，將保留行政大樓 7 樓空間供校友總會使用及管理。本屆校友總會由第一屆資工系傑出校友陳紹俊擔任理事長，並請學校協助徵求文宣、設計及資訊等相關人才（提供工讀金），以支援校友總會運作。
- 六、依教育部相關規定，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及愛滋防治講座等事項，將納入輔導評鑑績效責任 6 之加分項目，請各單位配合辦理。。

參、提案討論：

案由一：115 上半年度校務獎助款提撥補助社團設備費(資本門)請購案，提請審查討論。

(課外活動組 提案)附件一

說明：為充實學生社團活動設備，提升社團活動品質，本次受理社團申請設備計 5 項，經費預估新臺幣 190,300 元整。

決議：照案通過。另決議自後續申請案件起，社團設備申請應檢附設備型號及估價單，並邀請申請設備之社團代表列席說明，以利審議。

案由二：修正「陽光青年真善美認證實施辦法」，提請討論。(課外組 提案)附件二

說明：配合性別平等教育推動，並鼓勵學生參與性別平等及校內教育宣導相關活動，新增相

關加分項目。

決議：照案通過，正式條文以課外組公告為準。

案由三：提報教師輔導評鑑績效責任 6-經學務會議事先決議核可之學生輔導工作評鑑子項目案，提請討論。附件三

說明：提報本學期執行之重點學生輔導工作，並訂定相關評鑑細目及點數，提請審議。

決議：修正第六項內容為「精進性別平等及愛滋病防治知能與輔導專業」後通過。

肆、臨時動議：

軍訓室 業務報告事項

壹、工作報告：

一、本學期辦理全民國防教育及交通安全教育等活動如下(計 18 場 1200 人次)：

區分	活動名稱及日期	場次/人次	辦理情形
全民國防教育	115 年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 ROTC 招募宣導 1. 通識課程入班宣導(3/3) 2. 軍訓課(3/3) 3. 校慶園遊會 ROTC 宣導活動(3/21 10-14 時)	4 場 約 250 人次	依計畫及 期程辦理
交通安全教育	1. 交通安全教育講習-越籍生入系宣教師資種能培訓(2/26 上午 09-12 時) 2. 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1)國際專修部入班宣導(3/13 通識課程 2 場次) (2)校慶園遊會交安知能宣導活動(3/21 10-14 時) (3)公共自行車使用與安全宣導(4/7 1520-1610 時) (4)汽機車強制責任險與事故處理宣導(4/7 1615-1700 時) 3. 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5/21 1530-1630)	7 場 約 500 人次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1. 藥物濫用防制宣導講座(4/27) 2. 藥物濫用防制宣導-反毒影片賞析《薛西弗斯.exe》(6/1)	1 場/90 人次 1 場/90 人次	
品德教育	學輔活動品德教育 1. 品德教育-36 周年愛校祈福(3/21) 2. 品德教育-母親節感恩傳情活動(5/8) 3. 品德教育委員會(5/27)	1 場不限人次 1 場/150 人次 1 場/30 人次	
人權及民主法治	民主法治教育-反詐騙宣導活動(3/21)	1 場不限人次	
賃居安全	賃居常見糾紛問題及法律常識宣導講座(5/25)	1 場/90 人次	

二、本學期宿舍活動一覽表

項次	日期	活動名稱	辦理情形
1	4/9(四)	住宿生座談會	依計畫及期 程辦理
2	3/9(一)-6/26(五)	吹哨者獎勵活動	
3	4/13(一)-4/20(一)	114 學年宿舍床位申請(以寢室)	
4	5/4(一)-5/5(二)	114 學年宿舍床位申請(以個人)	
5	5/22(五)-5/23(六)	宿治會薪傳活動	
6	5 月下旬	舍生活動	
7	5 月下旬	膳食委員會議	
8	6/28(日)	宿舍關閉	

貳、宣導事項：

一、全民國防教育：

- (一)114-2 學期全民國防教育開課課程為國際情勢(計 86 人選修)，115-1 學期預定開課課程為國防政策。
- (二)國軍 114 年志願役專業預備軍官、士官班及志願士兵考選已開始報名，有志從軍同學可至軍訓室網頁查詢或親至軍訓室洽詢。
- (三)115 年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甄選(招生)請各單位共同鼓勵同學從軍報國(在學每月 1.2 萬 + 每學期文具費 5 千，任官少尉 58,500 元起，詳情請洽軍訓室馬教官諮詢(本校現有 ROTC 學生行管系四甲李宜臻、翁俊傑及建築三甲林佑愷 3 員)。

二、交通安全教育：

- (一)本校學生嚴禁無照駕駛，除依法罰款吊牌講習，並依校規處分(初犯申誡兩次，累犯記過一次)，相關規定如下，敬請協助宣導：
 - 1、2026 年 1 月 31 日起，台灣無照駕駛重罰新規：機車罰鍰 1 萬 8,000 元至 3 萬 6,000 元，10 年內累犯直接罰最高額度並當場扣車與扣牌；另新增車主連坐處分、強制自費講習，無照肇事最重可禁考駕照終身。
 - 2、近期傳有廠商(車主)出租(借)機車給本校無照學生(含外籍生)，此舉屬違法行為，可撥打 110 報案系統或利用內政部警政署檢舉信箱進行具名或匿名舉報。
- (二)為強化學生族群機車防禦駕駛安全觀念，提升機車上路安全，請協助宣導鼓勵尚未取得駕照學生(含外籍生)參加行政院「道路交通安全精進作為」機車駕訓制度補助計畫(考取駕照交通部補助 1,300 元、市政府依年度核定金額，本校 114-2 學期另提供 1200 元補助/經濟不利學生 1700 元補助以減輕同學負擔)，凡每梯次滿 3 人(含)以上報名，即開班授課(週一至週三夜間 17:30~20:30)，學術科均由專車接送至駕訓班實施，並於(當週週四)原場地考照，詳情請洽軍訓室報名。
- (三)為落實交通安全教育、防範交通意外事故的發生，軍訓室備有「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影片」供各班級導師於班級集會時撥放宣導，並於每學期辦理交通安全教育講習(詳校園活動系統)，請各教學單位鼓勵同學們(含外籍生)儘量撥空參加；另針對發生車禍之同學予以行車安全再教育，以加強學生交通安全觀念。本校已於同學學生證註明校園安全緊急連絡電話號碼：0972-590728，若同學發生急難時可通報軍訓室值班人員協助。



三、菸害防制宣導

- (一)本校全面禁菸且禁菸年齡提高至 20 歲為「無菸校園」，如有學生違規吸菸罰則如下：
 - 1、滿 20 歲違規吸菸學生(含住宿生)，逕送新竹市衛生局裁罰。
 - 2、未滿 20 歲違規吸菸學生，須參加戒菸教育，無正當理由未接受戒菸教育者，逕送新竹市衛生局裁罰。
 - 3、於宿舍區違規吸菸除依本校「校園菸害防制實施要點」函送衛生局裁罰，並依本校住宿管理辦法退宿處分。
- (三)114-1 學期滿 20 歲違規吸菸同學 7 人次、未滿 20 歲須參加戒菸教育 18 人次、攜帶加熱菸入境 1 人次；合計 26 人次，均按本校規定辦理，惠請師長們協助宣導，叮嚀有吸菸習慣同學，勿於校內吸菸，一同維護健康無菸的華大校園。

- (四)近期有學生再次於台北海關被查獲攜帶未申報之加熱菸品遭裁罰新台幣5萬元，為避免學生不慎觸法，敬請各系導師協助廣為宣導。相關宣導資訊如下：

<https://udn.com/news/story/7266/8817230>



四、反詐騙及智慧財產權宣導

- (一)詐騙手法日新月異，為利學生識詐、防詐，教育部已建置詐騙防制專區網頁(詳QRcode)，惠請師長們共同協助宣導，提醒學生避免受騙。
- (二)請瞭解並確實遵守「智慧財產權」相關法律規定，可避免誤觸法網，注意網路言論、使用安全及分級(暴力、色情等不當資訊)、防範個人資料外洩。若有不當下載、引用、複製、影印、公開播放、傳輸等情形，本校將依據具體事證，視實際情形依相關法律及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規定」處理，並藉由多元管道持續追蹤輔導，達成教育學習功能。

五、學生(男)兵役重要宣導事項

- (一)學生個人兵役緩徵資訊查詢系統:學生學習歷程資訊系統→學務系統→個人兵役資料查詢
- (二)在學役男之戶籍地、體位等相關資料若有變動，請即通知兵役業務承辦人(分機6289)，以免影響個人兵役相關權益(退役者亦同)。
- (三)役男出國(出境4個月以下)須先至內政部役政署網頁，線上申請短期出境
(<https://www.nca.gov.tw/>) 通過後始得出境。
- (四)奉派或推薦出國之在學役男(出境4個月以上)請於出國一個月前洽本校兵役業務承辦人(分機6291)辦理出境核可申請；若出境時間超過在學緩徵期限，出國前須向戶籍所在地縣市政府之兵役單位申請延長修業核准，始得出境。
- (五)延長修業同學，軍訓室會依據註冊組提供之延長修業學生名冊，協助同學辦理在學緩徵(未服兵役)及儘後召集(已服完役)申請，但延修同學在新學期開始時，必須按時完成註冊繳費選課，學籍不得中斷(如休學、轉學、退學…)，否則仍會收到徵集令或點召、教召令。

六、賃居安全宣導

- (一)使用燃氣熱水器應注意保持通風，避免因環境通風不良而造成一氧化碳中毒事件，電熱水器亦需檢查電線使否有外露情形，以避免漏電情事發生。
- (二)若同學發現賃居處所有滅火器效期過期、緊急逃生標示不清、樓梯間堆放雜物等情形，請連絡房東儘速完成改善，以維賃居安全。
- (三)有鑑於學校宿舍曾發生外籍學生使用電器不當引發電線走火情事，請各系提醒賃居學生避免使用高耗電電器及離開房間應將非必要使用電器插頭拔除，以維居住安全。
- (四)為使學生易於瞭解租屋電費新制規定，內政部持續增修更新租屋電費相關Q&A，相關最新資訊及租屋法規動態亦將同步放置於內政部地政司網站「租賃條例專區」(網址：<https://www.land.moi.gov.tw/chhtml/news/89>)；另為協助租屋族維護租屋權益，內政部已委託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自113年8月1日起提供免費租屋法律諮詢，諮詢專線：421-8518 轉2再轉6(手機加02)，如遇租屋糾紛法律問題均可善加利用。
- (五)自115年度起，申請300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計畫(以下稱本專案計畫)之租賃房屋，應具有房屋稅籍及建物保存登記(或已取得建築物合法證明文件)，為保障弱勢租屋族群之居住安全，頂加樓層等未保存登記建物則不得再申請本專案計畫。

七、防制藥物濫用宣導

- (一)為落實新世代反毒策略，提升校園「防制學生網路涉毒與販毒」，本室已張貼教育部「破解網路涉毒危機」實體海報，郵局旁公布欄宣導；另「拒絕毒品 反轉毒害四行動：珍愛生命、防毒拒毒、知毒反毒、關懷協助，毒防諮詢專線 0800-770885」、「不碰大麻 不惹麻煩，毒防諮詢專線 0800-770885」等二則宣導標語亦以跑馬燈方式播放，提醒本校師生提高警覺，避免落入涉毒陷阱。
- (二)泰國已於 2024 年底恢復大麻管制，而部分歐美國家(如美國、加拿大、荷蘭等)尚可合法吸食，然國內大麻仍屬於二級毒品，製造、販賣、運輸、持有及吸食將負相關刑責；另長期吸食將對人體健康造成危害，請各系所提醒學生切勿以身試法。
- (三)依警方近期查緝新興毒菸品之毒情分析，俗稱喪屍煙彈的依托咪酯已成為新興毒害，法務部已於 113 年 11 月 14 日公告將依托咪酯從三級毒品升級為二級毒品，未來製造、販賣、運輸依托咪酯等刑度都會比三級毒品高(罰錢變坐牢或勒戒)，且單純持有與施用也會構成犯罪行為，請協助宣導同學切勿以身試法，另提供有關依托咪酯資訊如下：
- 1、為靜脈麻醉藥物(短期麻醉藥品)(又稱太空油、一口暈)。
 - 2、常以電子煙方式吸食，煙油常混有香料有水果味，吸食會有斷片、暴躁、暈眩效果。
 - 3、1 個(2ml)2500 元，4 個 8000 元。

八、校園霸凌防制

- (一)宣導「尊重他人，勇敢向霸凌說不」，應有「同理心」、「友善、責任感」、「包容、尊重個體差異」及「知道遇到霸凌事件時可尋求的解決方法」等認知，一起勇敢大聲向校園霸凌說「不」，讓學生在校園中能夠快樂學習、成長環境。

(二)防制校園霸凌多元反映管道：

- 1、告訴導師或家長。
- 2、學校申訴信箱(smile@g.chu.edu.tw)。
- 3、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線 1953、本校校園霸凌反映專線 03-5186292、0972-590728
- 4、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留言版
- 5、其他管道(好同學、好朋友)；請同學發現或是遭受校園霸凌時，一定要勇敢說出來，家長及老師才能針對問題進行協助與輔導，尤其是旁觀學生的反映，更是彰顯校園正義的重要機制。



- (三)本校校園霸凌防制計畫暨 114 學年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已簽奉校長核定，成員包括校長或副校長(擔任主席)、未兼行政職務之教師代表、學務人員、輔導人員、行政人員、外聘學者專家及學生代表(已通知委員會成員)，相關計畫已公告本校網頁如附件，敬請參閱。

九、住服中心宣導事項

一、校內住宿補貼方案 (胡芯禕、分機：6166)	行政院及教育部為減輕學生校內住宿負擔，支持青年專心就學，自 113 年 2 月(112-2 學期)起，補貼大專校院學生(具本國國籍)校內住宿費用，補貼原則： 一、「一般身分」住宿生：每學期補貼 5,000 元。學生無需申請，僅需繳交入住房型扣除 5,000 元後之差額。 二、「經濟弱勢身分」住宿生： (一)中低收入戶身分學生每學期補貼 7,000 元。
--	---

	(二)低收入戶身分學生每學期補貼 7,000 元及減免 2,100 元，合計 9,100 元。 ※本學期宿舍男女雅房仍有床位，如有需要之同學請至住宿服務中心申請。
二、住宿生宣導事項 男宿：葉于任、分機 :6168 吳公成、分機 :6298 女宿：胡芯祿、分機 :6166 王春玉、分機 :6298	學生宿舍提供學生生活自理、遵守公共秩序、與人分享生活空間、團體社交與溝通等學習的機會。良好的住宿生活品質需同學共同維護及自律。 一、<u>住宿生違規行為增多，已修訂管理辦法，嚴懲不貸，以儆效尤。</u> 二、住宿生應善用維修通報系統，以利即時報修。 三、<u>吹哨者獎勵活動:鼓勵學生密錄蒐證</u>吸菸、製造髒亂等違法事證(例如數位照片、錄影檔案)、違法事實、時間、地點及項目等資訊，逕向住服中心檢舉。<u>成案獎勵:每案獎勵金 500-2000 元。</u> 四、<u>114 學年</u>原訂宿舍關閉時間 115/6/29(星期一)，因與華東台商子女營隊入宿時間重疊，為確保宿舍管理及相關作業順利銜接，爰將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u>宿舍關閉日修正為 115 年 6 月 28 日 (星期日)</u>。

生活輔導組 業務報告事項

壹、工作報告：

項次	日期	活動名稱	辦理情形
1	3/16(一)	全校導師會議	已完成
2	4/13(一)15:10-17:00	日間部 班代座談會	籌備中

貳、宣導事項：

事項及承辦人	說明
一、就學優待減免及就學貸款 (劉仕傑 分機：6162)	一、為「每學期」申請，台灣銀行對保後並非成立貸款，請務必於期限內至校內申請入口網頁上傳對保單並待學校配合教育部期程上傳申貸生資料交財稅中心查調家庭年收入，生輔組會依所得類別通知學生完成補繳資料，無法補繳資料者，視同資格不符，須補繳學費。 二、書籍費、生活費、校外住宿費，皆需先行墊付，經教育部查調年收入，確認資格後方可撥入學生帳戶。 三、銀行撥款前若辦理休、退學者，必須取消就學貸款，繳還本學期學雜費，始可完成離校手續。
二、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 (劉仕傑、分機：6162)	自 112-2 學期起學士班（含學士後專班）1 年級至 4 年級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學者，將於學校學雜費註冊系統扣抵「行政院減免學雜費」1.75 萬。 注意事項： 一、申請大專校院弱勢助學金者，可重複申請「行政院減免學雜費」。 二、申請其他政府補助者，如就學優待、公教人員子女補助、農民漁會助學金等，不可重複申請「行政院減免學雜費」1.75 萬/學期。 三、若重複請領二種補助時，日後會被政府相關單位追討，請同學留意申請規定。
三、新希望遨翔安定助學補助 (徐紹鈞、分機：6262)	獎補助對象：本校在校學生(不含在職與進修班、博士班)並具有以下擇一身分者： 一、低收入戶學生 二、中低收入戶學生 三、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四、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五、原住民族學生獲教育部減免學雜費資格者 六、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計畫補助者 若符合以上一項資格，每學期得擇一項培力申請按月核發「助學金」(每月只能向一個單位申請，部分單位每學期至多

	補助 4 個月，每月至高 2 萬元)，並可依辦法提出申請「獎勵金」與「補助金」(按件/次核發)。
*四、學生勵學獎助學金 (徐紹鈞、分機：6262)	獎補助類別及內容： 一、中低收入戶助學金 名額：每學年名額 17 名為原則。 金額：獎勵點數 60 點/每月服務 20 小時。 申請條件：本國籍持中、低收入戶證明學生。 二、紓困助學金 名額：每學年核定名額以十七名為原則。 金額：獎勵點數 100 點/月。(一學期 4.5 個月為基準) 申請條件：符合下列條件： (一)在學之本國籍學生。 (二)學生本人或學生之父母、法定監護人，於 114 年 8 月 1 日起曾發生非自願失業、減班休息或經濟急難之情事，致學生就學困難者。 三、陽光青年真善美獎學金 名額：每學期核定名額以三十名為原則。 金額：獎勵點數 50 點/學期。(同一學生於修業年限內(以四年為原則)，至多核給二次。) 申請條件：申請人須完成當學期「陽光青年真善美」認證至少一次，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一)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列該班或學系前百分之十者。 (二)前一學期操行成績達八十五分以上者。 (三)參與學生社團或系學會並擔任要職，且可提出具體證明文件者。 (四)前一學期參加校內外重要競賽獲獎者(含團體項目)。
*五、精準教育及休學生復學輔導獎勵金 (徐紹鈞、分機：6262)	一、導師輔導精準教育學習樣貌為「深度介入」之導生，將輔導過程完整填報於輔導紀錄表且覆蓋率達 100%，並使學生精準教育學習樣貌精進且受輔導學生續讀本校，則每續讀學生一名獎勵導師點數 20 點。 二、導師針對已休學或欲休學之導生進行輔導，將輔導過程完整填報於輔導紀錄表，並使學生復學或續學，則給予每名學生最高獎勵 20 點。每名導師獎勵學生數最多 5 人。

※提供宣導事項第四項及五項簡報檔 QR Code 連結參閱。



課外活動組 業務報告事項

壹、工作報告：

項次	日 期	事 項 暨 活 動	備 註
1	3/2 (一)	期初負責人大會 1. 加強智財權事項宣導。 2. 36 週年校慶園遊會場地說明。 3. 社團相關業務報告 4. 學生會費財務報告	已完成
2	3/21(六)	華大第 36 週年校慶系列活動，辦理活動規劃如下： 1. 園遊會活動—設置愛心攤位、教育宣導攤位、社團及系會攤位、胖卡餐車、台灣特色小吃及小火車等，預計約 60 個攤位，活動地點為 A 棟道路及行政大樓。 2. 於當日 13:30 辦理樂器拍賣活動，提供師生參與及交流。 3. 校慶典禮社團表演及頒獎服務人員訓練。 4. 參與校慶活動之學生皆可列計陽光青年指標加分，並歡迎各指標承辦單位藉此平台辦理相關活動，以提升學生參與動能及陽光青年認證量能。 5. 為鼓勵學生參與校慶活動並提升校園參與度，本組規劃開設校慶志工服務活動，完成活動者可認列 2 小時愛校服務時數，並已於 服務學習系統開放學生登記報名。	規劃中
3	3/23(一)	辦理陽光青年簡報決選 ，經比賽後以系統原始分數加總調整，取排名前 25 名及單項指標冠軍各 1 名頒發陽光青年獎學金，並邀請前 15 名得獎同學與 5 名單項冠軍，參與 4/13 班代座談會頒獎及分享報告。	規劃中
4	3/25(三)	預警通知 110 級、111 級未通過社會關懷能力畢業門檻 預計統計到 3/24 截止，會將名單及注意事項發送至各系，敬請各系協助提醒同學。	規劃中
5	4/18~4/19 (六~日)	志工特殊訓練 （大四畢業生尚未完成社會關懷服務時數，參與特訓可抵時數）。	規劃中
6	5/4(一)	辦理第 25 屆學生會正、副會長暨系學會正副會長二合一選舉活動 敬請各位師長推薦鼓勵優秀同學參選並鼓勵投票。3/23(一)公告選舉辦法，並開放參選登記至日 4/22(三)，4/23-30 公告候選人政見及宣傳，預計選舉日於 5/4(一)，在校園中辦理。	規劃中
7	6/8(一)	期末負責人大會	規劃中
8	6/13(六)	畢典校園巡禮(參與同學可認列愛系或愛校服務，請各系提出申請)	規劃中
9	6/29-7/3	華東臺商子女學校 115 年暑期學生返臺授課活動 已於 3/2 與該校承辦人完成聯繫，相關課程與活動內容 刻正規劃中，後續將依規劃進度持續辦理。	規劃中

10	7/7~7/16	規劃辦理 115 年度暑期國際志工菲律賓服務計劃 預計招募 5 位志工參與服務，國際志工社團將配合校慶園遊會擺攤招募。如有弱勢生或經濟不利生參與，可獲機票全額補助。敬請協助轉達，並鼓勵參與。	規劃中
----	----------	---	-----

貳、宣導事項：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陽光青年五項評量指標調整為三項「真善美」指標，歡迎各師長踴躍辦理相關活動並申請加分；相關辦法請掃描 QR Code 連結參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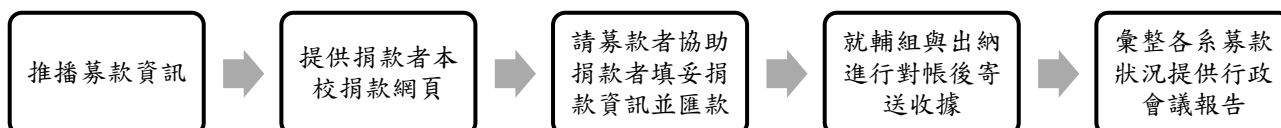


就業輔導與校友服務組 業務報告事項

壹、工作報告：

一、校友相關：

- (一) 114學年度雇主滿意度調查，每月提供行政會議，請各系定期追蹤，統計期間為學年度計算，統計期間為114/9/1-115/7/31。
- (二) 新希望遨翔安定助學補助及獎勵專用款項募款程序：



捐款資訊系統：<https://event.chu.edu.tw/Payment/Donation/donate.aspx>，

學校入徑：學校首頁-->畢業校友-->我要捐款-->填寫繳款單

二、就業輔導/職有為你中心：

1. ★校園徵才博覽會：已列為全校教學日並已列入各系所本學期課程教學大綱，今年度將於115年4月28日 10:00-16:00 於活動中心舉行，敬請各系所踴躍帶班參加★
2. 今年度就業輔導活動申請情況：

活動項目	★企業參訪	★就業講座
補助項目	車資費用 保險費用 **因為租車及保險作業故須提早2~4週向本組預約**	講師費(2000/時，可自行邀約) 海報製作 **因為講師邀約/海報製作業故須提早2~4週向本組預約**
已申請	4	10
剩餘可申請場次	11	0
共計場次	15	10
基本條件	<u>至少15人</u> 活動結束繳回簽到表及電子檔照片	<u>至少30人</u> 活動結束繳回簽到表及電子檔照片

貳、宣導事項：

- 一、 職涯諮詢：職涯諮詢開放預約時間：每年度3-10月期間，歡迎各系所老師推薦有需求之學生進行諮詢預約。(可至就業情報網職涯諮詢區預約或洽 6151 姿瑩)

二、 線上服務

★就業情報網位於學校首頁上方，敬請各單位多加宣傳。同學或是校友如有就業需求可瀏覽。

【就業情報網】內容請參閱：<https://career.chu.edu.tw/>。提供各項就業輔導相關資訊：



中華大學 就業情報網

正職

- 2025-02-13 盟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發工程師
- 2025-02-13 三鴻企業有限公司-客服工程師
- 2025-01-10 碧歐倫思國際有限公司-越南語小編&社群編輯
- 2025-01-10 台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團內業務人員
- 2025-01-10 台灣阿迪達斯(股)公司-專櫃銷售顧問

[點我看更多](#)

兼職

- 2025-02-27 泰詠電子-兼職產線OP
- 2024-12-30 華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寒假工讀生
- 2024-12-3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稅務部工讀生
- 2024-12-06 信創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會計人員
- 2024-12-06 信創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工程配管人員

[更多消息](#)

最新公告

- 2025-02-27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114年評價職位人員甄試簡章
- 2025-02-26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114年度新進從業人員甄試海報
- 2025-02-26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114年度新進從業人員甄試簡章
- 2025-02-17 職涯先修課線上講座
- 2025-02-17 20250322臺北市就業服務處青年職涯就業博覽會
- 2025-02-05 20250226新竹地區年後轉職現場徵才活動
- 2025-02-05 20250221臺北市就業服務處開巳大吉迎新春聯合徵才活動
- 2025-01-22 202501商管月報
- 2025-01-22 202501科技月報
- 2025-01-21 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院聘人員甄選簡章
- 2025-01-15 114年從業人員司機員甄試
- 2025-01-03 20250208鼎泰豐「蒸本是拚天下」招募活動
- 2024-12-27 臺中市政府2025展薪就業聯合徵才

諮商中心 業務報告事項

壹、工作報告：(彙整至 115/03/11 止)

一、導師相關活動

活動名稱(日期)	預計場次	已辦理場次	參加人次	滿意比例(%)
導師輔導知能研習活動 (03/25-05/20)	3	0	—	—
系導師會議 (03/16-04/30)	18	0	—	—
總計	21	0	—	—

二、學生活動

(一)諮商服務

1. 轉介服務(目前尚未結案的學生)

項目	說明情形
個案來源	自行求助(19 人)、新生健檢(0 人)、危機轉介(0 人)、老師轉介(1 人)、性平轉介(0 人)、轉銜輔導(0 人)、須持續追蹤(0 人)
問題類型	人際問題(17.01%)、情緒困擾(12.49%)、情感關係(6.39%)、自我探索(24.79%)、心理疾病(2.41%)、自我傷害(0.65%)、家庭關係(9.45%)、性別議題(1.87%)
處理方式	長期追蹤、系統合作、進入個別諮商
總計	20 人

2. 個別諮商服務

項目	人數	人次
個別諮商	20	38
心理測驗	0	0
總計	20	38

(二)團體活動

項目	預計場次	已辦理場次	目前參加人次	滿意比例(%)
班級輔導	3	0	0	—
輔導股長座談會	3	0	0	—
心理衛生	7	0	0	—
義工培訓	7	0	0	—
生命教育	1	0	0	—
性別平等	2	0	0	—
自殺防治	1	1	143	96.3%
總計	24	1	143	96.3%

(三)資源教室

項目	預計場次	已辦理場次	目前參加人次	滿意比例(%)
學生助理人員	2	0	0	—
課業輔導	2	0	0	—
個別化支持計畫會議 (ISP)	66	5	55	—
其他會議(期初、期 末、特推會)	3	1	25	—
工作坊(手作工作坊、 母親節手作、職涯講 座)	3	0	0	—
團體(桌遊)	4	0	0	—
特教宣導(電影座談會)	1	0	0	—
總計	81	6	80	—

貳、宣導事項：

一、導師工作：

- (一)本學期開放輔導紀錄登入系統時程：115 年 2 月 19 日至 115 年 6 月 29 日止。
- (二)開放導師輔導滿意度調查時程：115 年 5 月 25 日至 115 年 6 月 26 日止。
- (三)導師輔導滿意度綁定網路初選時程：115 年 6 月 22 日 115 至 6 月 26 日止。

二、114-2 全校輔導股長設定，截至 3/20，尚有：

- (一)土木工程學系
- (二)機械工程學系
- (三)企業管理學系
- (四)觀光與會展活動學系
- (五)國際事務暨智慧行銷學士學位學程
- (六)管理學院進修學士班
- (七)建築與設計學院進修學士班

上述系院未完成設定，請盡速完成輔導股長設置，謝謝。

衛生保健組 業務報告事項

壹、工作報告：

- 一、 114-1未滿20歲戒菸教育完成18人。
- 二、 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完成114年紀錄表及外部稽查統計表。
- 三、 異常工作負荷預防計畫:114年過勞量表問卷統整共218人填寫，綜合風險分級：需要面談1人；建議面談15人。
- 四、 115/2/23員工(含家屬)自費疫苗施打6人。
- 五、 職醫臨場健康服務:3/18約異常工作負荷4人。
- 六、 請老師配合，依立法院第8屆第6會期第18次會議修正人類免疫缺乏病毒傳染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條例部分條文時附帶決議：「各級學校針對學校老師每學期應安排至少兩小時的愛滋教育課程。」辦理。

導師(老師)【愛滋防治線上課程講座】：5/6(三)15:15-16:20

講座線上連結：<https://reurl.cc/bd5LDv>

或請掃 QR code



- 七、學生平安保險申請服務彙整（資料統計自115/1/1-115/3/12）

項次	內容	處理情形
1	學生平安保險申請：意外 11 件，疾病 1 件，身故：1 件，共計 13 件	114 學年學生平安保險 由全球人壽保險公司承保

- 八、傷病服務與諮詢115.2.25-3.12計:35次。

- 九、114-2衛生保健組活動宣導：

項次	日期	活動名稱	活動內容	地點
1	3/17	愛心捐血活動	捐血：27 袋	行政大樓
2	3/18	職醫臨場諮詢服務 約異常工作負荷 4 人	員工健康諮詢服務 4 人	L813
3	3/19(四) 13:00-15:00	【健康促進講座】 演歌療法~促進優質粒 線體與賀爾蒙	主講:日本醫學博士 周東 寬 參與師生 95 人	A224
4	3/21(六)	校慶~愛滋大學堂	愛滋宣導有獎徵答 100 人	建築學院
5	4/28(二) 11:00-14:00	免費愛滋病匿名 篩檢與諮詢	完成匿篩送精美禮物	衛保組

6	4/30(四) 13:00-15:00	心肺復甦術活動	學習 CPR+AED 技術 講師: EMT 陳泓升教練	A224
7	5/4-5/5 9:00-15:00	舊藥回收活動	舊藥回收環保愛地球	衛保組
8	5/6 (三)	愛滋防治講座二場 愛滋愛知	第一場: 14:00-15:00 對象: 學生實體講座 第二場: 15:15-16:20 對象: 1. 老師線上講座 2. 學生實體講座 講師: 紅絲帶基金會 趙鈞浩老師	A103
9	5/13(三) 10:00-12:00	職醫臨場諮詢服務	員工健康諮詢服務	L813
10	5/18(二) 11:00-14:00	量血壓檢測活動	自我健康管理關心健康	衛保組

*以上辦理活動時間如因應疫情與不克因素需變更時，則另行公告。

貳、宣導事項：

- 一、流感疫苗開打，請自行至醫療院所施打，以提升保護力。
- 二、如有發燒($\geq 38^{\circ}\text{C}$)、腹瀉或有呼吸道症狀，請戴口罩，就醫時應主動告知醫師接觸史旅遊史、居住史、職業暴露、以及身邊是否有其他人有類似的症狀，落實『發燒不上班不上課』，勤洗手戴口罩，自己做好健康管理。
- 三、愛滋病防治宣導：愛滋病匿名免費檢驗宣導，新竹馬偕醫院匿名預約專線(03)6119595~2936，王小姐；或洽新竹衛生局與各衛生所。
- 四、相關傳染病資訊請逕至以下：
 1. 請至疾管署全球資訊網 <http://www.cdc.gov.tw> 或撥國內免付費防疫專線1922 (或 0800-001922) 洽詢。
 2. 請逕至衛生保健組「傳染性疾病防疫專區」瀏覽。
 3. 教育部學校衛生資訊網 <https://cpd.moe.gov.tw/articleInfo?id=1884> 。

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業務報告事項

壹、工作報告：

一、現況報告

(一)本校原民生人數(20260316 統計(系統+申請減免))

族 別	大學部	碩士班	合計	族 別	大學部	碩士班	合計
泰雅	6 在職 1	博 1	8	阿美	11 在職 2	1	14
排灣	2 在職 1		3	布農	2		2
太魯閣	1		1	鄒族	2		2
賽夏	1	博 1	2	卑南	1		1
				魯凱	1		1
總計	34 人(在學生 31 人/休學 3 人)						

系所分布									
編號	就讀科系	大學部	碩士班	備註	編號	就讀科系	大學部	碩士班	備註
1	工管	5	0	含在職 4	11	創產學院	2	0	
2	企管	3	0		12	觀光學士	1		
3	會展	2	0		13				
4	國商進修	1	0		14				
5	資工	3	0		15				
6	電機	8	0	休 1	16				
7	機械	1	0		17				
8	管理學院	0	0	博 2	18				
9	建築系	4	1	休 1 退 1	19				
10	資管系	1	0		人數總計	34	大學 31	碩 1	博 2

年級分布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碩士	博士
4	9	8	7	3	0	1	2

(二)原民生休退學、畢業情況(20260316 統計)

事項	人數	原因
退學	1	志趣不合 1
休學	2	家庭關係 1、志趣不合 1

二、原民會獎助學金執行情況：

申請人數：3 位原民生(3/16 統計)

三、全民原教友善族群校園活動：

(一)課程推廣原住民文化教育執行情形

1.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通識課程—社會關懷「阿美族文化與社會」，修課人數 47 位，內含 1 位原住民生學生成員皆非原民生。
2.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通識課程—社會關懷：「臺灣原住民族概論」，修課人數 65 位，內含 1 位原住民生其他學生成員皆非原民生。

(二)校內外多元文化活動規劃辦理情形

1. 3 月底至 6 月規劃辦理 4 場全民原教-文化工作坊活動。
2. 於 4 月開始每周四太陽下山 18:30 辦理共食共學-各族族語分享學習。
3. 5 月底 6 月至國家檔案局服務學習觀摩活動及辦理台東企業部落參訪活動，歡迎全校教職員生共同參與。

貳、宣導事項：

一、請各系協助宣導，鼓勵原民生申請原民會的獎助學金。相關資訊如下所列：

(一)申請時間：至 4 月 9 日 23:59 止。

(二)繳交的資料說明：須繳交資料為成績單，列名前一學期「班級排名」、「班級人數」、「學業平均成績」。大一新生（不含二技一年級）須繳交高三「上、下學期」列有「學業平均成績」成績單。

二、請各系協助聯繫原民生，辦理原民生個別輔導座談，給予原民生關心與支持。

案由一：115 上半年度校務獎助款提撥補助社團設備費(資本門)請購案，提請審查討論。(課外活動組 提案)

附件一

說明：1.本年度社團設備資本門購置總預算為新臺幣 272,250 元，分上下年度執行。

2.上半年(1 至 7 月)核定執行經費為新臺幣 217,800 元。

3.社團預計申請 5 項設備，經統計經費預估需求為新臺幣 190,300 元。

項次	設備名稱 補型號及規格	數量	單價	預算金額	申請社團	需求說明
1	變頻高效型清淨除濕機 (Panasonic F-YV36MH)	2	24,500	49,000	學生會	為維護學生會公用設備之保存狀態，降低潮濕環境造成器材受潮、發霉或損壞之風險，擬設置於學生會倉庫使用。
2	無線擴音機 (MIPRO MA-709)	2	35,700	71,400	學生會	學生會辦理活動場地多元，常需快速架設音響，拖拉式音響具備可移動及即時擴音之特性，可支援活動主持與宣導，提升執行效率與品質；且現有設備使用需求頻繁，常有借用情形，已呈供不應求。
3	互動打擊墊 (Zemita)	1	17,000	17,000	跆拳道社	因社團社課教學需求，透過競賽與體驗活動強化學習成效，並推廣跆拳道。
4	無線可攜式觸控螢幕 (LG 27LX5QKNA)	1	22,900	22,900	國際志工社	過往參與校外活動時，因現有移動式螢幕體積龐大，且社團成員多以機車代步，缺乏適當之載運工具，致難以攜帶相關設備進行影片宣傳，影響活動整體宣傳成效。 為提升校外活動之執

						行效益，擬申請可攜式外接螢幕，以輕量化及高機動性設備取代現有笨重器材，俾利於各類活動中即時展示數位內容，強化宣傳效果。
5	Canon EOS R10 相機 (RF-S18-45mm f/4.5-6.3 IS STM)	1	30,000	30,000	風華攝影社	現有攝影設備機身老舊，已影響畫質、對焦及使用效能，爰申請購置新設備。
合 計				\$190,300	註：本年度核定執行經費\$272,250元，上半年社團申請經費預估需求190,300元，依規定請購，議價後核實支應。	

社團設備採購排序審查表

項次	設備名稱	數量	單價	申請社團	購置審核依據(1-100)				建議排序 (課指組)	核定排序 (處務會議)	
					社團運作 狀況(包 括社團實 際參與活 動人數、 參加研習 及固定集 會) 30%	社團特殊 表現(含 每年度社 團評鑑成 績、社團 參賽(演) 紀錄及獲 獎表現) 30%	協助校務 及參與學 校活動配 合度(含 支援各項 學校活 動) 20%	因應社團 發展或安 全顧慮之 實際需求 20%			
4	無線可攜式觸控螢幕	1	\$ 22,900	國際志工社	26	30	20	20	1		96
5	Canon EOS R10	1	\$ 30,000	風華攝影社	25	30	20	20	2		95
1	變頻高效型清淨除濕機	2	\$ 24,500	學生會	25	25	20	20	3		93
2	無線擴音機	2	\$ 35,700	學生會	25	25	20	20	3		93
3	互動打擊墊	1	\$ 17,000	跆拳道社	25	20	20	20	4		89

案由二：修正「陽光青年真善美認證實施辦法」，提請討論。(課外組 提案)

附件二

說明：配合性別平等教育推動，並鼓勵學生參與性別平等及校內教育宣導相關活動，新增相關加分項目。

中華大學「陽光青年真善美認證實施辦法」修正對照表

條目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八條 (二) 善行服務共好	項次	類別	分數 ／次	滿分	備註	項次	類別	分數 ／次	滿分	備註	配合性別平等教育推動，並鼓勵學生參與性別平等及校內教育宣導相關活動，新增相關加分項目。
	1	參加志工訓練	35	35	當學期完成基礎訓練或特殊訓練	1	參加志工訓練	35	35	當學期完成基礎訓練或特殊訓練	
	2	志工服務每一小時	5	90	上限 90 分	2	志工服務每一小時	5	90	上限 90 分	
	3	加入社團、中華書院	20	20	由社長、中華書院自治會會長登錄，以一次為限。 限制條件： 1. 學生至多可加入 2 個社團（可為一個系學會、一個社團）。 2. 不得同時擔任社長或會長職務。	3	加入社團、中華書院	20	20	由社長、中華書院自治會會長登錄，以一次為限。 限制條件： 1. 學生至多可加入 2 個社團（可為一個系學會、一個社團）。 2. 不得同時擔任社長或會長職務。	
	4	參與校內教育宣導或講座	5	20	性別平等、生命教育、品德教育、安全教育等相關教育宣導活動。	滿分		100 分			
	滿分		100 分								

中華大學

制定單位：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陽光青年真善美認證實施辦法	文件編號：CA2-2-002
公佈日期：114 年 12 月 24 日		頁次：1

114 年 12 月 24 日經學務會議通過

115 年 00 月 00 日經學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為培養學生全人發展的目的，結合真誠學習行動、善行服務共好、美感生活涵養之「陽光青年」，特訂定「陽光青年真善美認證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本辦法自115年2月1日起實施。

第二條 為達成全人發展之目標，設置三項陽光指標：

- （一）真誠學習行動：結合就業服務、職場倫理、團隊合作訓練等課程與活動，強化「真」的實踐，促進學生在學習與職涯發展上的真誠態度。
- （二）善行服務共好：推動愛系、愛校服務，提升學生認同感並培養服務精神，推動「善」志工文化，協助學生達成社會關懷基本能力。
- （三）美感生活涵養：透過藝文展演參與、校園文化推廣及藝術創作活動，深化學生「美」的內化與實踐。

第三條 本校所有在學學生均可主動參與相關活動，不須報名或申請，並由主辦單位配合完成指標評量分數登錄工作，均可列為陽光青年單項指標成績核算，三項指標均有成績者，即可參加每學期之陽光青年評選，惟畢業生最後一學期及延畢生不得參與評選。

第四條 各權責單位工作職掌如下

- （一）學務處：綜理本辦法之推行。
- （二）學務處就業輔導與校友服務組：執行真誠學習行動認證作業。
- （三）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執行善行服務共好與美感生活涵養認證作業。
- （四）圖書與資訊處校務資訊組：建置及維護陽光青年認證作業系統。

第五條 本辦法之認證項目達下列標準，即給予認證一次，並於在學期間皆可累計認證次數。

- （一）「真誠學習行動」：參加1場學務處就業輔導與校友服務組辦理之職涯輔導活動。
- （二）「善行服務共好」：參加1場課外活動指導組辦理之善行服務活動或1場志工培訓研習。
- （三）「美感生活涵養」：參加1場校內辦理之藝文講座、展演、競賽等活動。

第六條 評選資格：每學期三項指標評量總平均前三十名之學生且符合下列四項基本條件者，獲選為本校該學期之「陽光青年」。

- （一）該學期學業成績（總學分數為零者，以科目平均成績計算）六十五分以上。
- （二）該學期操行成績須達八十五分以上。
- （三）該學期各項指標評量分數皆不得為零分。
- （四）三項指標評量總平均分數不得低於六十分。

第七條 評選成績計算與獎勵：每位陽光青年之總成績包括「三項指標評量成績」(佔 60%)與「簡報比賽評分」(佔 40%)。簡報比賽評分項目為服裝儀容(10%)、問題回答(30%)、內容呈現(30%)、表達方式(30%)。最後依總成績排序並給予下列獎勵：

- (一) 第 1 名頒發獎狀乙幀及獎金貳萬元。
- (二) 第 2 名頒發獎狀乙幀及獎金壹萬伍仟元。
- (三) 第 3 名頒發獎狀乙幀及獎金壹萬貳仟元。
- (四) 第 4 名至 6 名頒發獎狀乙幀及獎金壹萬元。
- (五) 獲頒陽光青年 30 名者學生可於次一學年，優先申請學校宿舍床位。

第八條 陽光青年評選作業細則(如附表)：

(一)真誠學習行動

項次	類別	分數／次	滿分	備 註
1	企業參訪	20	20	以系上跟學務處就業輔導與校友服務組辦理之參訪為原則
2	就業講座	20	20	以系上跟學務處就業輔導與校友服務組辦理之講座為原則
3	校園徵才博覽會	100	100	以學務處就業輔導與校友服務組承辦之活動為原則，並預計於 4 月辦理。
4	職有為你中心	20	20	至「職有為你中心」參觀，並繳交心得報告一份，每人 1 次為上限。
5	職涯諮詢	20	40	以跟學務處就業輔導與校友服務組申請為原則，一次一小時，每人 2 次為上限
滿分		100 分		

(二)善行服務共好

項次	類別	分數／次	滿分	備 註
1	參加志工訓練	35	35	當學期完成基礎訓練或特殊訓練
2	志工服務每一小時	5	90	上限 90 分
3	加入社團、中華書院	20	20	由社長、中華書院自治會會長登錄，以一次為限。 限制條件： 1. 學生至多可加入 2 個社團(可為一個系學會、一個社團)。 2. 不得同時擔任社長或會長職務。

<u>4</u>	<u>參與校內教育宣導或講座</u>	<u>5</u>	<u>20</u>	<u>性別平等、生命教育、品德教育、安全教育等相關教育宣導活動。</u>
滿分		100 分		

(三)美感生活涵養

項次	類別	分數／次	滿分	備 註
1	參觀校內藝術類展覽及藝文表演活動	20	80	校內各單位舉辦之活動
2	參與校內美感藝術相關研習、工作坊	20	60	校內各單位舉辦之活動
3	參與校內舉辦之電影欣賞活動	20	60	校內各單位舉辦之活動
4	觀賞校內舉辦之線上展覽	10	40	校內各單位舉辦之活動
滿分		100 分		

第九條 評分方式：

該學期評量指標成績計算期間自開學日至期末考試最後一天截止，寒暑假期間不列入計分，各項活動擇一指標計分，逾期不得以任何理由補辦登錄，所有活動成績更改均須由該活動主辦單位於該學期陽光青年評選委員會中，提請修正確認後生效並公布週知。

第十條 本辦法經學務會議通過後，陳請 校長公布實行，修正時亦同。

相關文件

無

使用表單

無

案由三：提報教師輔導評鑑績效責任 6-經學務會議事先決議核可之學生輔導工作評鑑子項目案，提請討論。(學務處 提案)

附件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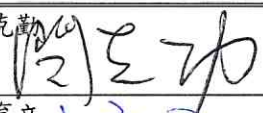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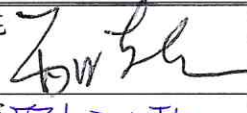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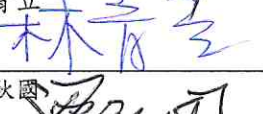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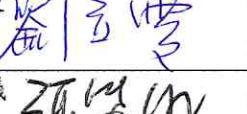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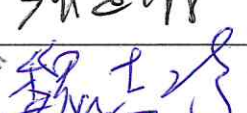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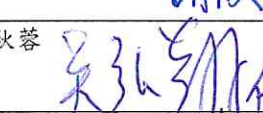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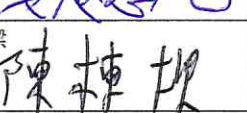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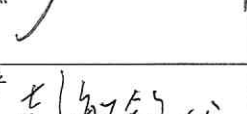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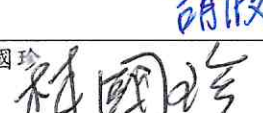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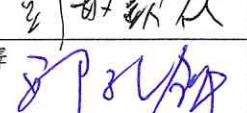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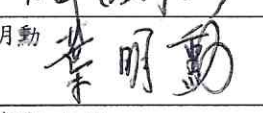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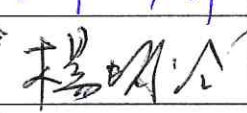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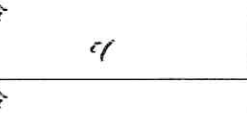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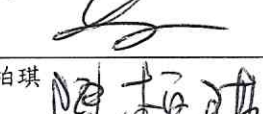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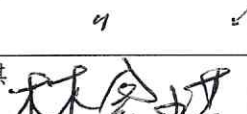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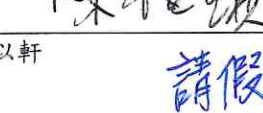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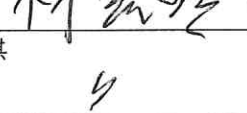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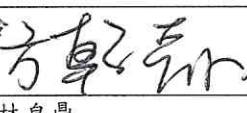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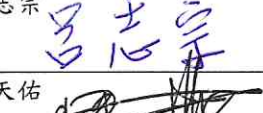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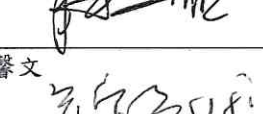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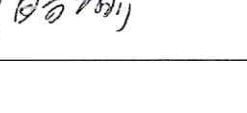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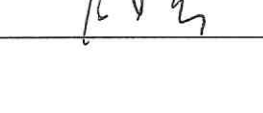
說明：提報本學期執行之重點學生輔導工作，並訂定相關評鑑細目及點數，提請審議。

NO	評鑑子項說明	評鑑細目及說明	評鑑點數	檢核標準	檢核單位
績效責任 6	一、擔任中華書院家族及體育校隊導師	擔任中華書院家族導師一學期之教師	100 點/1 個家族(校隊)	每學年度累積評鑑點數達 100 點者，可通過 1 項績效責任。	生輔組
	二、參與推動志工服務工作	擔任校內志工服務指導老師(依本組志工服務申請表中「指導老師」欄位登記辦理)。	25 點/項	每學年度累積評鑑點數達 100 點者，可通過 1 項績效責任。	課外活動組
	三、擔任學校行政/工作小組等職務	擔任學生社團(含系學會與各項校隊)指導老師	100 點/項	每學年度累積評鑑點數達 100 點者，可通過 1 項績效責任。	課外活動組
	四、協助原資中心相關原住民生輔導	出席各系原民生個別輔導座談會。	100 點/場	每學年累積評鑑點數達 100 點者，可通過 1 項績效責任。	原資中心
	五、高危機個案輔導	針對輔導高危機學生，如：性平事件之被害人或加害人、藥物濫用、自殺自傷傾向、精神狀態不穩定影響就學及校園生活等，協助進行危機事件處理，並與家長、諮商中心或校安等相關人員進行系統合作，將輔導過程登錄於導師輔導管理系統中，作為導師輔導紀錄。	50 點/人次 點數可累計	每學年度累積評鑑點數達 100 點者，可通過 1 項績效責任。	諮商中心
	六、「精進性別平等及愛滋病防治知能與輔導專業」	教師參與校內性別平等教育及愛滋病防治宣導或講座，強化性別、人際及健康議題之辨識與處理能力，落實預防性輔導並提升學生支持系統效能。	100 點/場	每學年累積評鑑點數達 100 點者，可通過 1 項績效責任。	諮商中心

114 學年度第六次學務會議簽名單

日期：115 年 3 月 25 日 上午 10:30

地點:L803

單 位	姓 名	單 位	姓 名
(主席) 學務長	閻克勤 	國際智慧學院 應智商務學程	簡曉花 
教務長、國際專修部	林育立 	語言中心	劉立雯 
總務長	梁秋國 	行管系 國際智慧行銷學程	張筵儀 
國際處 智慧城市學程	解鴻年 	應日系 國智學院進修學士班	魏志珍 
圖書與資訊處	曾秋蓉 	創產學院 工管系	陳棟樑 
通識教育中心 中華書院	梁美惠 	高階資料庫管理學位 學程	李之中 
資電學院	連振昌 	創產學院進修學士班	李奕樵 
資工系	石昭玲 	體育室	邵心平 
電機系、電子系	林國珍 	軍訓室	邱孔鐸 
機械系	葉明勳 	生輔組	楊明玲 
光電系	吳建宏 	課外組	楊明玲 
管理學院 西英格蘭學士學位學程	裴文 	就業與校友服務組	楊明玲 
企管系、管院進修班	陳柏琪 	諮商中心	林鑫琪 
資管系	賴以軒 	衛保組	林鑫琪 
舊金山大學資訊學程 加大爾灣分校資管學程	龔愛玲 	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陳瑞玲 
建築學院 土木系	呂志宗 	學生會代表	會展 林皇鼎 
建築系、工設系 建築學院進修學士班	陳天佑 	學生議會代表	機械 吳靜儀 
觀光學院 餐旅管理學系、國際酒店 管學程、休閒系	張馨文 	宿自會學生代表	電機 彭皓瑜 
會展系 觀光學院學士班	詹宜螢		